



女兒初二，一天我問她收到過情書嗎？她愣了一下，然後搖搖頭。我故意驚訝地問：“不會吧？你這麼優秀難道還沒收到過情書？”

不知是她不想承認，還是真的沒收到過。總之，她羞紅着臉問我：“如果我收到了情書了，該怎麼辦呢？”

我說：“第一，這說明你長大了，開始吸引異

初二女兒收情書 家長的五句話

性的目光了，是件好事。”

“第二，你要分析一下自己的魅力是什麼？品德好、學習好、氣質好、脾氣好、形象好、身材好……，如果是：

品德好，那你就保持你心地善良、樂于助人的好作風。

學習好，那你就要保持名列前茅，最好再提高幾名。

氣質好，那你就繼續堅持博覽群書，練好琴棋書畫，提高修養。女人的氣質是修出來的，不是裝出來的。

脾氣好，那你就保持自己的性格，不要再象小女生那樣任性、亂發小姐脾氣了。

形象好，那你就繼續保持干乾淨淨、整齊齊、清清爽爽的形象，別像小時候，一寫作業滿手滿身都是鋼筆漬。

身材好，這一點你可要注意了，因為我最近發現你有點駝背，要加強鍛煉，坐立行都要挺直

了背。還有要特別注意保護眼睛，近視度數可不能再加深了。

除此之外，女人還要會熟練地干家務，做一手好菜。”

女兒聽了，羞澀地說：“我哪有這麼全面呀，我還差的遠呢。”

我笑着說：“其實擁有這些魅力並不難，但這些都是異性比較看中和欣賞的女性魅力。你要是都具備了，那真是魅力四射啦。”

“第三、不論你是否對這個男生有好感，你都要靜觀其變，以不變應萬變。中學生還沒定型，他今天說喜歡你，明天說喜歡她，這都很正常，所以，你對他的情書也沒必要看得太重。別讓它成為心理負擔。今後見到他還要和以前一樣落落大方，淡然處之，就像什麼都沒發生過，否則反而會引起他的誤解。”

“第四、如果有可能，選個合適的時機直接告訴他，上大學前你不想考慮任何與學習無關

的事。要知道，你將來上了大學，機會還多的很，現在根本沒必要考慮這件事。難道要為了一棵樹木而放棄整個森林嗎？

“第五、寫情書的男生對你的感情根本算不上是愛，充其量是一種好感罷了。真正的愛是需要與責任相伴隨的，他現在對自己都負不了責，生活還依靠父母，對你就更無法負責了？一個沒有能力對女人負責的男人，即便再優秀，女人也不會接受他。”

“總之，保持優秀，修正不足。將來你還會收到很多很多的情書，贏得更多優秀男士的青睞，到時候，你可要擦亮眼睛，選一個正直、勇敢、堅強、有責任心、有事業心的人，選一個能真正與你風雨同舟，同甘共苦，相伴一生的愛人。”

女兒聽了，一臉得意，大言不慚地說：“媽你放心吧，我將來找的丈夫一定比你的強。”

我拍拍她的腦袋，笑着說：“好呀。希望如此。一會兒等你爸下班了，我一定要把這話告訴他。將來我到要看看我們倆誰的丈夫誰更優秀。呵呵。”

一輛商務車停下來，車門打開，孩子們魚貫而出，一個兩個三個四個……六個孩子，大的不過十六七歲，最小的看樣子不到兩歲。高個子媽媽大步流星走在前面，小的跌倒了，她根本不管，哥哥姐姐們也不去扶，原地等他自己爬起來。那一兩歲的小娃娃走路不穩卻急急地想跑，不出十步必跌一跤，連跌幾跤後，他哇地哭了。媽媽揮手讓幾個大孩子先進去，自己原地蹲下，沖孩子張開雙臂。孩子止住哭，緩緩爬起來，像一顆炮彈一樣射向媽媽的懷抱。

作為旁觀者，我幾次欲沖上去扶起摔倒的孩子。媽媽親了親孩子的臉頰，放下，讓他自己走，她跟在後面。300 米的距離，孩子至少跌倒了七八次，媽媽一次都沒有扶，那份淡定與冷靜，讓人覺得那孩子仿佛不是她的親骨肉似的。

老外愛孩子，天性與我們一樣，但比較理智，不容易溺愛。絕大多數人家的孩子，到了 18 歲，就會脫離父母自立門戶。給我剪過草坪的埃文，他放暑假回父母家住了一個月，水電費、伙食費、房租父母跟他算得清清楚楚，分文不少。中國父母斷做不出這樣“殘酷”的事。

老外帶孩子，比我們得心應手。表妹說她的鄰居連生兩個孩子，直到孩子出來學步時她才發現。她幾乎聽不到鄰居家嬰兒的哭鬧聲。後來，她自己有了孩子，也學着美國人的方式帶，才明白過來，老外帶孩子真有一套，與我們完全相反：孩子一哭，立馬放下不管；孩子乖乖地老實了，才抱抱以示獎勵。這樣

訓練過的 孩子很少哭鬧，又乖又好帶。

想起我當年生孩子，一個娃娃讓全家累趴下，別說哭了，孩子哼哼兩聲，家人都會急忙抱起，又是拍又是哄。

中國的家庭是一個孩子全家帶，老外是一人帶幾個孩子，我見過不少家庭主婦一人拉扯兩三個孩子的。這其實也是環境逼出來的，美國人一成年就跟父母拜拜了，美國父母也沒有含餡弄孫的願望。美國的人工費貴不說，保姆也是按時上下班的，不可能一天 24 小時給你服務，所以，美國家庭一旦有了孩子，甯管太太是哈佛博士還是耶魯博士，統統回家當全職太太。

這又催生了一種無奈，我的中學同學，成績優異，千辛萬苦讀到麻省博士，專業是核物理，在我眼里，她可是距離諾獎僅幾步之遙的人物。

誰料，就這麼一個人物，一結婚，一生娃，活動空間立馬由高端大氣上檔次的實驗室轉移到油煙屎尿娃娃鬧的家庭小環境來了。

我來美國後找她敘舊，她感傷地說，等孩子們大了，她辛苦讀書追求到的真理也全部荒廢過時了，早知道是當家庭主婦來的，讀個大本就足夠了。

有意思的是，她反倒羨慕起我來了，說我玩文字的，筆頭只會隨着歲月的沉澱而越來越有分量，當十幾年家庭主婦後，說不定一飛沖天，成績斐然。而她，只能緩緩沉入永夜，不再有任何發光的可能。

都說中國媽媽為了孩子失去自我，美國媽媽又何嘗不是？一樣的犧牲，一樣的放棄。

也許，這就是媽媽的宿命。

媽媽的宿命

作者：無為



小時候讀《西遊記》時總有一個疑問——唐僧那麼無能，為什麼孫悟空非要跟着他去取經呢？如果孫悟空自己去取經，麻煩不就少多了嗎？後來長大了，工作了，先被人領導，之後又領導別人，經歷了這些總算明白，唐僧領導孫悟空是有道理的，否則，取經這項偉大的事業就不可能成功。

那麼，唐僧究竟有什麼東西是孫悟空沒有的呢？究竟是什麼因素讓唐僧是一個領導者，而孫悟空只是一個打工者呢？

第一個唐僧有，而孫悟空沒有的東西是“崇高的信念”。唐僧在自己崇高的信念面前，丟掉性命都不會眨眼，而孫悟空就不會。孫悟空能力很強，但是他沒有堅定不移的信念，多次打退堂鼓。沒有信念的人，就不能給別人信心，不能給別人動力，遇到困難就容易退縮，領導者都膽怯了，退縮了，團隊就會散掉；而信念不夠崇高也不行，自私自利、小富即安的心理，會讓別人離你而去。我們對比一下《水滸傳》里的宋江，一個沒有崇高信念的人，最後被招安了，他的最高理想就是這樣，所以他葬送了梁山泊的團隊。

現在有些企業家總是抱怨員工忠誠度不足，剛剛學會點業務就跳槽了，剛剛結交幾個客戶就自己去開公司了。這當然有社會的因素，有員工本身的原因，但企業家也要自我檢討：自己是否有崇高的信念？一種企業的終極目標是為老闆創造更多的利潤，並留下最多的錢給他的子女；而另一種企業的終極目標是為社會提供更加優質的產品和服務，企業家更在去世之後把多數個人財產捐給社會。請問哪一種企業更配擁有忠誠的員工？

第二個唐僧有，而孫悟空沒有的東西是“無能”。唐僧那麼無能，於是他就會欣賞有本事

人，能夠包容人們的缺點，這樣才能找到三個有本事的徒弟來保護自己。如果唐僧神通廣大，孫悟空就不會願意跟着他。相反，恰恰是因為唐

唐僧為什麼可以領導孫悟空

作者：雷軍

僧無能，孫悟空就有了用武之地，他可以充分實現自己的價值。

當年司馬懿抓住蜀國的小兵，問他諸葛亮每天都干些什麼，小兵想這個不算情報吧，就說丞相凡是責罰 20 杖以上的軍法事宜，都要親自監督。司馬懿就知道了諸葛亮肯定會被累死——太能幹的領導，敵人沒來，自己就先累死了。而唐僧這塊無能的“長生肉”，卻一直很安全。

中國的很多企業都有一個非常能幹的老闆，同時帶着一群“飯桶員工”。開始創業的時候，為了生存，這可能是必需的，但一旦生存問題解決了，企業家就要考慮給員工搭建讓他們實現自己價值的平台，同時去尋找那

些彌補自己不足的員工；而不是事必躬親，甚至在一些專業問題上不懂裝懂，導致一方面自己筋疲力盡，忙於應付，自然沒有發展的餘力；另一

唐僧為什麼可以領導孫悟空

作者：雷軍

方面，員工也被矮化成“手腳”，企業就陷入了發展瓶頸。

有些老闆會說，不這樣不成啊，我不放心啊，如果公司依賴於一個孫悟空，萬一他使壞，那我怎麼辦？呵呵，緊箍咒呢？要建立制度約束——千萬別忘了這一點。

第三個唐僧有，而孫悟空沒有的東西是“仁德”。唐僧對妖怪都會心生仁德，都會憐憫他們的性命，自然不會惡意算計自己的下屬，剋扣他們的工資，欺騙他們加班，對他們進行洗腦教育，利用他們承擔法律責任，規避自身風險等。唐僧雖然利用三個徒弟來保護自己，但絕對沒有惡意剋制他們的意思，而是帶領他們一同努力，共同成長，一起

成功。最後，唐僧的三個徒弟都有了自己的成就，唐僧沒有像趙匡胤那樣“杯酒釋兵權”，或者“狡兔死，走狗烹”。與之相比，孫悟空的這種意識就差遠了，他後來成了“斗戰勝佛”，而花果山的猴子們還只是一群猴子。

第四個唐僧有，而孫悟空沒有的東西是“人際關係”。唐僧的前生就是佛祖的弟子，孫悟空是天生地造的一個沒有任何關係網絡的石猴子，雖然也拜了一個師父，但是和師兄弟關係都不好，還曾被師父趕走過；和牛魔王拜把子，後來又鬧翻了；和東海龍王是鄰居，卻搶了人家的東西；和二郎神等一些天官天將是同事，可是不給人家面子，後來還大鬧天宮踢了很多人的屁股。總之，孫悟空的人際關係不太好。

而唐僧就不同。他見到神仙就磕頭，沒有任何仇家。他不僅是佛祖的弟子，還是唐太宗李世民的拜把子兄弟，人神兩界的高層關係他都有了。人際關係不僅僅是好，還都是通天的關係，這樣的人做老闆，就會順風順水。

社會是由人構成的，這個地球如果沒有了人，一切財富、一切物質都沒有任何意義。人是這個世界上最本質的資源，是所有財富的創造者。一個老闆要懂得對外創造人際關係資源，對內創造優質人才資源。

唐僧比孫悟空多了什麼東西呢？那就是有崇高的信念，雖“無能”但是懂得用人，有仁德之心，具有良好的人際關係，所以，唐僧可以做領導，來領導孫悟空。而孫悟空雖然是我們心目中的英雄，但他自己做不成偉大的事業，他必須依靠一個唐僧一樣的領導。從這個意義上看，唐僧才是英雄，至少應該是我們企業家崇拜的英雄。



閑書的味道

作者張佳偉

大體上，閑書跟肉一樣，分肥、瘦和柴；跟茶一樣，分溫 and 削。翻譯外的外書，越是近現代的，翻譯腔越重，銳利、寒、削。老一輩的翻譯，詞句都更圓潤溫 and 些，朱生豪先生的莎翁、傅雷先生的巴爾扎克之類不提，像王科一先生的《傲慢與偏見》、李健吾先生的《包法利夫人》，都可當午後茶與點心。

中文作品其實也類似，但得細分。上古諸子散文詩之類，好讀但不膏腴，像牛肉干，咬多了厚味滿口，但牙齒累。《文選》里的東西尤其如此，《古詩十九首》算例外。越是近年出版的書越清淡，薄而好讀，但偏滑，不厚潤。我認識的人，都愛重讀“三言”《金瓶梅》《牡丹亭》《紅樓夢》《水滸傳》《儒林外史》，以至於沈從文、汪曾祺、錢鍾書、張愛玲諸位，無他，這些作品都聰明厚潤不緊繃，肥而不膩，瘦而不柴，而且余香滿口。

馬三立老師曾說：“生書熟戲，聽不膩的曲藝。”老一代評彈唱腔為啥好聽呢？按說侯、郭、劉、馬這幾位老先生的相聲，笑點不密集，也都是悠悠然家長里短的事，為什麼耐聽？這就是功力。有功力的相聲、京劇、話劇念白、電影鏡頭和書，都是那麼個圓潤潤、顫悠悠的飽滿勁兒，跟熬到火候的乳白魚湯一個道理。

坐火車時讀福克納、斯坦貝克、科塔薩爾

甚至物理學教材，平時再看不下去的段落都可以輕鬆咽掉。同樣適合火車旅途的是商務印書館出的各種史傳和各種藝術、建築和植物圖鑒。當然史傳也另分，《史記》就比其他史傳好看得多，像分盒貯藏的脆堅果仁，不用特意當火車讀物，平時也看得下去。

幾十個小時的長途火車旅行要備幾本百看不膩的大部頭肥書，以備看累了休息調劑使，這就具體各有所好了。《紅樓夢》《鹿鼎記》《文學講稿》《西洋世界軍事史》《阿拉蕾》，看什麼的都有。海明威上世紀 40 年代之前的短篇像冰鎮芥藍，白天走路看會覺得清爽明快，一入夜讀就會心情抑鬱繼而發冷。馬爾克斯早期的作品陰鬱些，中後期的大多有花團錦簇似的熱鬧，宜飯宜粥宜走路。膏腴一點的書，例如沈、汪、梁、施、張、錢諸位的小散文，嫩軟有味，很適合吃飯時讀。汪、梁的飲食散文尤其搭調，助長食欲。同理適用於各家通俗演義和古典章回小說。因為章回小說大多有松有緊，故事性十足，有肉味，極下飯。《紅樓夢》前五十五回，《金瓶梅》宋蕙蓮死之前，都像炖爛了的紅燒肉，是百搭下飯的好段落。歐·亨利與馬拉默德的大部分以喜劇結尾的小說、卡爾維諾的馬可瓦爾多系列，就可以當零食甜點，隨時捧起來吃着玩。

大部頭的書，好處之一是催眠，但也得挑對書。膏腴的書不適合催眠，一不小心就看到天亮了。我小時候看《九三年》催眠，結果心情澎湃，一氣看完，徹夜難眠。陀老的東西看了會做噩夢。太幹練的文字——比如《九故事》或者卡佛——只會讓你越發清醒。大概睡前一適合看各類原文書，二適合看哲學史、思想史、藝術史，倦意濃了直接睡。

